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SING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麗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4)

盈利警告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刊發本公佈。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與二零零九年同期溢利比較，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將錄得重大虧損。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麗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刊發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現時所得之資料，與二零零九年同期溢利比較，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將錄得重大虧損。有關虧損主要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上市金融資產投資之未變現虧損、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及可換股票據內嵌之衍生部份之公允價值變動。

由於本公司現階段仍在落實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故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並非以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為基礎。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麗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蔣智堅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鋈麟先生、江山先生及林君誠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霍浩然先生、徐正鴻先生及曹漢璽先生。

* 僅供識別